



图1 叙利亚巴尔米拉遗址

中东四国历史文化名城建设保护情况及启示

文 孙力达 马述林 杨进

1 中东四大历史文化名城简况

1.1 开罗

开罗 (Cairo) 为埃及首都，非洲最大的城市，千年古都，市区面积214平方公里，人口790万 (2006)。

开罗始建于公元七世纪，973年阿拉姆帝国法蒂玛王朝定都于此，取名开罗，意为“胜利”。到十四世纪中叶，城市发展达到空前鼎盛时期，现存较大部分著名古建筑，均建于此时。之后，因瘟疫和外敌入侵而逐渐衰落。1517年为奥斯曼帝国占领。1798年为法国所占。拿破仑军队败退以后，1805年起成为穆罕默德·阿里王朝的首都。开罗近代发展始于十九世纪三十年代，受法国改造巴黎的影响，伊斯梅尔统治时期 (1863—1879)，在开罗中世纪核心城以西，按照法国城市规划法，建

造欧洲式城区—爱资拜基亚、阿比丁和伊斯梅利亚等区。英国势力侵入后，这些区域成为殖民飞地，现均为现代开罗的中心区域。二十世纪以来，城区不断扩展，近代工业从二十年代兴起，五十年代埃及独立以后迅速发展。金融、交通运输和文化教育随之发展。大批现代化建筑涌现，开罗成为一座新旧并存、东西方色彩兼备的城市。

开罗城市面貌独特，现代文明与古老传统兼存并蓄。尼罗河穿越市区，开罗伊斯兰教老城位于东部和东南部，街巷狭窄曲折，以低矮阿拉伯民居建筑为主，分布有中世纪的清真寺、王宫、城堡和传统的阿拉伯集市 (大巴扎)。城内伊斯兰教高耸的尖塔随处可见，有“千塔之城”的称誉。开罗伊斯兰老城，在伊斯兰世界里有很高的地位，被称为“伊斯兰大门”。早在1979年，开罗伊斯兰老城即被世界

遗产委员会列入《世界遗产名录》。

开罗新城介于旧城与开罗河之间。包括伊斯梅利亚、卡斯安尼尔和花园城3个商业、住宅区。街道宽阔，以二十世纪现代建筑为主。沿尼罗河岸延伸的库尔尼什大街，两侧排列着高级写字楼、政府办公大楼、高级宾馆、教堂等高大建筑。新城向开罗河中的岛屿和河西地带扩展。宰马利克岛上有许多高级花园别墅、公园、运动场和娱乐场所，也是主要外国使馆区。阿拉伯联盟总部亦在此。岛上高达187米的开罗塔为现代城市象征。劳代岛与开罗河西岸沿江地带，有希尔顿饭店、农业博物馆等重要建筑，开罗大学以及动物园、植物园和大片高级住宅。新旧城之间的过渡地带以十九世纪欧式建筑为主，现在都显得破旧，有点象重庆的望龙门、储奇门街道。著名的埃及图书馆、伊斯兰艺术博物馆、阿布丁宫博物馆等座落于此。

1.2 安曼

安曼 (Amman) 约旦哈希姆王国的首都。位于七座小山组成的丘陵地上，故又称“七丘之城”。临扎尔卡干河上游，西南距死海40公里，海拔750米，人口212万(2005)。安曼是西亚古城。早在公元前3000年即有人在此定居。其先后受亚述帝国、波斯帝国、希腊马其顿帝国，罗马帝国、阿拉

伯帝国和奥斯曼土耳其帝国统治，素为西亚、北非贸易中心和交通要道之一。七世纪后急剧衰落。十九世纪后半叶开始缓慢恢复。1921年为英国统治下的外约旦酋长国首都，1946年成为约旦哈希姆王国首都。随后，发展迅速，市区不断扩展。阿以战争以后，大批难民涌入城内。1970年约旦政府与巴勒斯坦游击队之间的政治冲突，引发了公开内战。安曼城市遭到严重破坏。

旧城区有众多历史古迹，如能容纳8000观众的古罗马圆形剧场，以及清真寺、跑马场、古城堡等。旧城街巷狭窄，居民住宅低矮杂乱、依山就势、层层迭迭、鳞次栉比。安曼是约旦的主要商业、金融及贸易中心，新城区分布着高档酒店、办公楼、餐馆以及富人住宅。富人区除本国王公贵族外，多为海湾产油国富豪。连续成片的别墅、洋楼，清一色白色或米黄石质外墙，庭院绿树婆娑，芳草萋萋。新城的如画美景，与旧城脏乱差景象，形成鲜明对照。

1.3 大马士革

大马士革 (Damascms) 叙利亚首都。城名的阿拉伯语意为阿拉伯北方的意思。大马士革是世界历史悠久的古城之一。人口370万(2006)。初建于公元前十四世纪，先后被多个大帝国占领，用作军事重镇和政治中心，



图2 埃及门农神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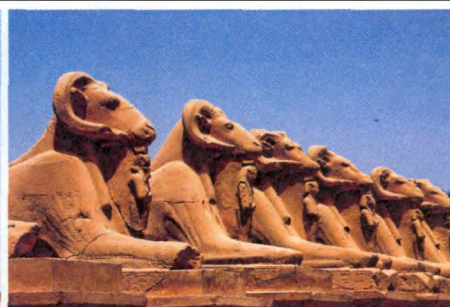


图3 埃及拉蒙神庙前羊头狮身雕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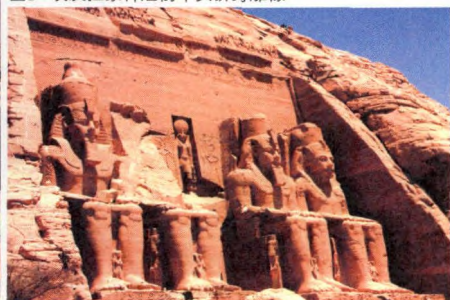


图4 埃及迁建后的阿布辛拜勒神庙



图5 波斯波利斯遗址

1920年成为叙利亚（法国委任统治地）的首府。1946年叙利亚独立以后，定为首都。

大马士革分为旧城区和新城区。旧城区在科拉达河南岸，其中的古城连同城内所有建筑，全部于1979年作为人类文化遗产被列入《世界遗产名录》。旧城包含有悠久历史的古老街区。公元七世纪大马士革被穆斯林军队攻占以后，伊斯兰建筑成为主体，希腊、罗马时代的古典遗迹被历次战火摧毁殆尽。古罗马时代的街区，已经在目前街面下约15英尺。位于旧城中央的倭马亚清真寺，始建于公元705年，东西长约157米，南北宽约100米。整座寺院规模宏大、金碧辉煌，是伊斯兰世界第四大清真寺。

大马士革是古丝绸之路的重要节点，也是东西方贸易的重镇。闻名于世的大马士革大巴扎，占了几条街道。阿拉伯世界抗击十字军的英雄萨拉丁的陵墓在古城内，供人顶礼膜拜。大马士革古城内各民族和谐相处，人们按民族、宗教或职业特点聚居：穆斯林在城中央，基督徒在东北方，犹太人在东南面。街巷狭窄，路面为黝黑色石块砌成，早已被岁月磨去轮廓。房屋低矮，且多一个接一个的院落。

院落中有水井和树木。穿行其中，仿佛时光倒流，到了古代中东城市。

1.4 德黑兰

德黑兰 (Teheran) 伊朗首都，人口1100万（2006年）。城市名源于波斯语，意为“洁净的城市”。相较其他历史文化名城而言，德黑兰历史不长。十二世纪时仅为一小居民点。在其北面的古城列伊 (Rai) 长期居于更重要地位。十三世纪列伊毁于蒙古人入侵，德黑兰方取代而兴起，后成为卡扎尔王朝（1794—1925）的首都，作为全国政治中心才正式奠定。在老巴列维国王（穆罕默德·礼萨·巴列维，1925—1941在位）统治时期，德黑兰城市扩展较快。在巴列维（穆罕默德·礼萨·沙·巴列维，1941—1979）统治时期，特别是上世纪六七十年代，由于伊朗石油收入的大量增加，德黑兰城市建设得到快速发展。

德黑兰北部是五十年代以后开始建设的现代化新城。建有许多10—20层的高楼，分布着大银行、大公司、大商店、高级饭店、政府机构、外国使馆以及高级住宅。南部是老市区，基本上保存了传统街区格局，街巷狭窄、房屋

低矮陈旧。著名的手工业品如波斯地毯、金银饰品、铜器、刀剑等，产地与集散地亦在此。

2 中东四国对历史遗迹的保护利用情况

中东包括埃及、两河流域（幼发拉底河、底格里斯河）、以及波斯高原，是人类文明发祥地之一，亦是基督教、伊斯兰教两大世界性宗教的起源地。这里的古代先民创造出了辉煌灿烂的文化。许多显赫一时的大帝国，如亚述帝国、希腊马其顿帝国、罗马帝国、阿拉伯帝国、十字军、奥斯曼帝国，相继在这里演出过威武雄壮的话剧，又如匆匆过客，很快退出了历史舞台。王朝更迭，异族入侵，战火连绵，使无数巍峨壮丽的宫殿神庙毁坏殆尽，多少代积累的文化典籍和物质财富灰飞烟灭。十八世纪、十九世纪，西方考古学家随着英法殖民者的脚步来到中东，他们在两河流域的石碑、“泥版”、尼罗河畔的莎草纸中，寻觅解读远古的符号文字，终于找到了进入历史宝库的密码；他们在古城的废墟、悬崖上的洞窟、荒漠中的断壁残垣考古发掘，重新发现了一度消失的古代文明踪迹。今天，中东地区，已是人类历史遗产最多的地区之一。凭借这些吸引全世界人们眼球的珍贵宝藏，中东四国发展壮大观光旅游业，并使其成为了本国的支柱产业。

中东四国注重对历史遗迹的保护利用，他们主要有几种做法：

2.1 借助国际组织的援助

千百年来，无数古迹在风尘中湮灭。对于发展中国家来说，仅凭自身的力量，很难使一些重要古迹得到有效的保护和修复。二十世纪六十、七十年代埃及努比亚地区的文物拯救工作，体现了国际合作的重要性，掀开了文明古国历史文化遗址保护工作新的一页。埃及努比亚地区，即古代上埃及地区，大致在尼罗河中游阿斯旺至阿布辛拜勒（与苏丹接壤）一带。这一区域内有大量极具考古价值的遗迹，包括在阿布辛拜勒的拉美西斯二世神庙、在非莱的伊希斯女神圣殿。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埃及修建阿斯旺大坝，这些神庙都处于淹没线以下。在埃及政府争取下，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发起了一场国际拯救运动。在国际援助经费支持下，

共有34个国家的考古专家联合进行了一次人类历史上规模最大的文物古迹拯救行动。阿布辛拜勒神庙，是在尼罗河西岸峭壁上凿出来的，高约33米，宽约37米，纵深约61米。神庙正面四个并肩而坐的巨大雕像是古埃及法老拉美西斯二世，高度均超过20米。整个神庙被从山岩上切割下来，切下来的石块每块不超过20吨，逐一编号，然后送到新址像搭积木一样重建起来。工程之浩大，难以想象。新址在原址上游高处，地形相近。最终神庙实现了成功搬迁，而且大致重现了古代环境。这项国际抢救运动持续了20年，共将22座庙宇成功按原貌迁移重建。

2.2 争取重要历史遗迹列入《世界遗产名录》

1972年11月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第17届大会通过了《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即《世界遗产公约》。这个公约是在全球范围内具有深远影响的国际准则性文件。其主要作用是确定世界范围内的文化与自然遗产，将那些被认为具有突出普遍价值的古迹和自然景观公布出来，让全人类承担起保护的责任。世界遗产分三类：文化遗产、自然遗产、文化与自然双重遗产。文化遗产包括文物、建筑群、遗址。1976年世界遗产委员会成立，并建立《世界遗产名录》，受理审议世界遗产申请。中东四国闻风而动，很快加入公约成为缔约国并申报本国重要的历史遗址。早在1979年，埃及



图6 波斯波利斯遗址 万园之门

的孟菲斯及其墓地金字塔、底比斯古城及其墓地、阿布辛拜勒至菲莱的努比亚遗迹、开罗伊斯兰老城，伊朗的波斯玻利斯宫城遗址、伊斯法罕皇家广场，叙利亚的大马士革旧城、帕尔米拉古遗址，约旦的佩特拉古城遗址等，都作为文化遗产列入了《世界遗产名录》。到目前为止，列入该名录的文化遗产，伊朗有9项，埃及有6项，叙利亚5项，约旦3项。人类历史遗产，反映了一个国家在历史长河中为人类文明创造出的贡献。也成为遗产项目所在国家的形象和民族凝聚力的标志。列入《世界遗产名录》的历史遗迹，如登龙门身价百倍，作为人类共同遗产，受到举世瞩目，当然也就成了最宝贵的旅游资源。

2.3 重视大遗址保护

中东四国对历史遗址的保护，不仅着眼于遗址本身，而且注意到保护遗址所在的大环境。当代人一踏进这个范围，就能感受到厚重

的历史氛围。埃及开罗伊斯兰老城，叙利亚大马士革旧城，都是千年古城。城内分布着古老的伊斯兰教堂、热闹的阿拉伯巴扎、狭窄的老街、五光十色的店铺，历史的沉淀在这里生动体现。在古城中，看不到现代建筑，没有大拆大建的现象。在人口爆炸式增长，而且土地又是私有的国家，要有效地保护住古城历史风貌，确实是不容易的。对于近代发掘出来的一些大规模遗址，有关国家也十分注意保持遗址本身和周围环境。例如叙利亚帕尔米拉古城遗迹，在6平方公里范围内散布着宫殿神庙的废墟，到处是残存的石柱断碑、倾覆的神像神兽，还有半埋在沙砾中的碉楼、墓穴。人们踏着漫漫黄沙，凭吊历经沧桑岁月的古城。整个景区的道路没用一点沥青、水泥等现代材料。为游客服务的必要设施，包括厕所，都设在遗址区外，体量较小，而且形状色泽都与环境相适应。帕尔米拉古城的发现，至今不过半个世纪。1959年，在叙利亚沙漠地带石油管道工程



图7 萨拉丁墓



图8 伊朗波斯波利斯

施工中，工程人员偶然发现一处地下墓穴——帕尔米拉古城便在人们毫无准备的情况，砰然打开了深邃的大门。值得庆幸的是，古城的发掘、保护与开放，看得出来，都是由有丰富经验的专家学者精心操作，没有急功近利的浮躁。否则，我们今天见到的古城或许就是另外一番景象。

金字塔是古埃及最古老、最恢宏的纪念性建筑，以吉萨（Gizeh）高地上的三座为代表。它们是第四王朝（大约公元前三千年初）国王的陵墓。这三座金字塔从东北向西南排成一条斜线，依次是胡夫（kufu）、哈夫拉（khafra）和门卡乌尔（Menkaura）的墓。金字塔呈正方锥形，胡夫塔底边长230.35米，高146.6米；哈夫拉塔边长215.25米，高143.5米；门卡乌尔塔底边108.04米，高66.4米。胡夫金字塔曾经是人类最高建筑物，一直到十九世纪末才被钢铁构造的艾菲尔铁塔超过。这三座金字塔矗立在尼罗河西岸，背后是浩瀚无垠的沙漠，阳光下金字塔是那样高大、庄严、沉稳、厚重，人们来到它的脚下，显得那么渺小，微不足道。这种壮阔而永恒的意境，是金字塔自身的形象，与平野漠漠的环境共同创造

出来的。在金字塔周围没有任何现代构筑物，当地人售卖旅游商品的临时帐篷，也集中搭建在几公里外一处小丘上，对金字塔景区没有构成任何视觉干扰。

2.4 保护历史遗迹与开发利用旅游资源

几千年来中东四国历经战火劫难，如今人们仅能从遗留的历史古迹中窥见昔日的辉煌。所以人们对这些古遗迹倍加珍惜爱护。当然这也经历了一个过程。十八世纪、十九世纪，英法殖民者的入侵，对中东文明古国是一场大劫难，西方考古学家的发掘固然使不少湮灭的历史重现天日，但无数神庙、墓穴中的宝藏，却也源源不断地流向伦敦、巴黎、柏林。在大英博物馆、卢浮宫、柏林博物馆岛，可以看见斯芬克斯（狮身人面像）的胡须、法老的金面具和权杖、亚述王国的石碑，甚至巴比伦的整座城门。在伦敦、巴黎、罗马城市广场上矗立的方尖碑，无一不是埃及千年古物。菲莱岛上伊希斯女神庙墙上的射击孔，是英军将神庙作兵营时留下的证据。在卢克索卡尔纳克阿蒙神庙的塔门上，留下了拿破仑刻下的大名，也留下了当年法国军队的累累弹痕。普通老百姓对历

史古迹的认识，也同中国秦始皇陵周围的老百姓一样，在未亲身感受到好处时，他们不会把文物古迹保护看作是自己的事情。古城孟菲斯所在地，至今是有许多居民的绿洲。过去老百姓的牛、羊圈里，时常发现有用作砌块的神庙遗物。三大金字塔通体用浅黄色石块砌筑，原来外面贴着一层磨光的灰白色石板。现在，只有哈夫拉金字塔靠近顶尖部分残留着表层石板，其余的均已荡然无存。原来，在很多年里，开罗的居民赶着牛车到这里剥离石板运回去修自己的房屋——他们把金字塔当采石场了。

随着当代旅游业的兴起，中东四国的历史文化遗址成为旅游观光的最好资源。世界各国的游客纷至踏来，旅游业成为了四国的支柱产业。文物遗迹的保护开始深入人心。埃及孟菲斯的遗迹公园，摆放着许多断臂缺腿的石雕神像、神兽，很多是近些年周围老百姓送还的。老百姓的一些传统技艺，也因旅游产品的开发重新兴旺起来。例如，用尼罗河畔的莎草制作草纸，绘制埃及神祇或历史风物；利用当地花岗岩、片麻岩雕刻方尖碑、神像；用雪花石制作花瓶、摆件，以及传统的金银饰品、铜器制作等等。这些有当地特色或纪念意义的手工艺品，都成为了中东地区著名的旅游产品，成为老百姓增加

收入的来源。

3 中东四国历史文化名城建设与保护的启示

3.1 在经济发展中要加强对历史遗址的保护的规划引导

中东四国古城保护规划是在殖民时代由当时城市管理当局制定的，采取了新旧城截然分开的办法。这种办法当时有利于统治者，客观上起到了保护古城的作用。各国独立以后，经济快速增长，城市化水平加快，新的城市当局仍然严格控制对旧城的拆建。一般说来，旧城都得了较好的保护。特别是开罗伊斯兰老城和大马士革旧城的历史风貌，被完整地保存下来。两个老城作为人类共同遗产，1979年同时被列入《世界遗产名录》。重要历史遗址所处的环境保护，即“大遗址保护”，更需要得到规划的保护，用规划控制周边乱搭乱建的现象。这一点中东四国也做得不错。对照我们的一些历史名城、千年古镇的保护工作，可以找出许多值得改进的地方。

3.2 对历史遗址的保护要以保持遗址原貌为基本指导方针

中东四国的古老文明留下了许多震烁古



图9 伊朗波斯波利斯古迹



图10 大马士革古城墙



图11 大马士革老城街道

今、万世流芳的遗址遗迹，让人类在此找到了自己的历史，也再次认识了自己。后人来到它们面前，应当有敬畏感，只能将这些历史遗产的典型性、原真性保留下来，再传之后世。被称为“伊朗的第一历史名城”——波斯波利斯，已有2500多年历史。古代波斯帝国三代国王，历时五十多年建设，始具规模，宫殿群占地14万平方米，成为地跨亚非欧三大洲的波斯帝国的象征。公元前330年打败波斯的马其顿国王亚历山大焚毁波斯波利斯，剩下的断壁残垣和台基遗迹，湮灭在黄沙之中。1633年首次被人发现，1930年代美国芝加哥大学东方研究所和伊朗王国政府联合对建筑群遗址开展了最初的保护工作。持续八十年的考古发掘，揭示了古城的全貌。整座王宫建筑群都是由高大的石墙和石柱组成，上面有精美的雕刻。高达18米的万国之门，由100根高11.3米的石柱构成的百柱厅，面积达8000平方米迷宫式的珍宝库……，置身于这一座座废墟前，令人油然而生的感叹词是“壮美”！当代伊朗人只在珍宝库区偏僻角落修复了一座750平方米的平房，用作陈列出土文物的展厅。埃及努比亚的神庙，底比斯的古城，约旦佩特拉古城，叙利亚

的帕尔米拉古城，这些历史遗址的保护，无一不是以保护遗址原貌为最高宗旨。不少中国人喜欢重现昔日的辉煌，至今还有人主张在原址重建圆明园。这种作法其实就像民间传说中得到商周重器的富翁一样，为了好看把铜器擦得锃亮，在抹去了铜锈代表的历史信息的同时，也暴露了自己的浅薄。

3.3 对历史性建筑的整治要尊重历史并采用恰当的工艺和手段

对现在仍使用、具有群众聚会会堂性质的清真寺，他们强调结构安全、保证功能，但外部装饰完全使用传统工艺、材料，使整个建筑保持原貌、浑然一体。对于已经毁弃的神庙、宫殿，强调保持废墟原貌，至多搜集利用原来散落的构件，进行个别构筑物局部修复，不搞恢复重建。当代被推翻的国王王宫，例如埃及国王法鲁克在亚历山大城的夏宫，伊朗巴列维国王的王宫，都被直接改作公园或博物馆，供游人参观。在古建筑大规模维修时，在制定妥善方案之后，也采用当代先进工艺。我们在约旦勒波山上看见，一座拜占廷时代大教堂落架大修，采用了世界上最先进的全钢围幕式托架。

州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大理白族自治州建筑体现地方风格实施办法》、《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但有关历史建筑保护政策的法规与指导性文件却迟迟未出台，仅在《大理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的第二十条提出“古镇和历史文化街区的传统建筑、构筑物由市文化、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建立档案，实行挂牌保护”，使非文物类历史建筑的保护管理留有空白。此外，虽然自1982年以来，大理市于1986年、1989年、1997年和2005年共四次编制和修订完成《大理市城市总体规划》以及配套的《大理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专项规划》，但是在总体规划中并没有明确提出大理古城城市紫线的具体范围和历史建筑保护体系框架。而且时至今日，大理古城也未有具有法律指导效力的控制性详细规划或古城保护规划以明确历史建筑类型与保护整治措施。但事实上，2004年的“云南省城市规划工作会议”就已明确提出“各地在编制总体规划和名城保护规划之后，必须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

由此可见，地方政府的实施、监管不力是造成非文物类历史建筑没有获得全面的调查和历史信息记录，未被列入“补充登录名单”，缺乏法律保护依据，而遭受可以随时被拆除命运的重要原因。

2.5 保护对象的理解偏差

历史建筑的概念是一个随着人们对历史文化遗产理解不断深入而发展的。一般来说，当前学术界已基本达成共识：历史文化遗产的保护不简单等同于最有价值的建筑单体的保护，而应是对“能够从中找出一种独特的文明、一种有意义的发展或一个历史事件见证的城市或乡村环境”的整体性保护。而整体的历史传统环境则由传统建筑物、道路、街巷、古树、古井、小桥、院墙、河溪、驳岸等各个元素所构成。但在实际保护工作中，人们往往将保护对象固化于“法定”的保护建筑，即文物保护单位，而忽视作为历史环境存在的非文物类历史建筑，但往往这类型的建筑数量众多，且通常因长期使用而质量差、历史风貌改动大，保护价值低。

2.6 级差地租的经济驱使

就目前中国历史城市的普遍状况来看，一方面历史城区内的用地多是容积率较低的居住、公共设施等，而另一方面历史城区也是城市建设活动的核心，是旅游观光的目的地。这便形成了既成的建筑物价值与潜在的地块价值悬殊巨大，不仅地产商对其垂涎三尺，政府也蠢蠢欲动。就大理古城而言，虽然古城内的商业设施已明显过剩，但商铺依旧能卖到上万元一平方米。在高额的利益驱使下，地产商希望获得古城内的土地开发权，政府也乐意通过转让土地使用权获取丰厚的财政收入。这样一来，双方都将目光瞄准到“非文物类历史建筑”，在他们的价值观中，既然没有明确的法律保护与规划控制措施，就意味着可以拆除，甚至可以以“古城恢复及保护性开发”的名义建设新的商业项目。

3 对非文物类历史建筑保护对策和建议

3.1 制定适宜的保护管理法规政策与多层面的保护规划——发挥地方政府能动性

对于那些依旧在居住使用中的历史城（镇、村）区，不可能也不应该要求其内的所有建筑都保持原有的古老的状况。一个有生命的、健康的历史城（镇、村）区，同样也应该鼓励新的、现代的元素嵌入其中，只要新的功能是符合传统的。对于历史城（镇、村）区内需要注入新鲜血液，重新建设的地块，可以通过控制建筑单体、院落界线等方法使新建的建筑融入到整体历史风貌中。建筑单体的控制主要是指建筑的高度、体量等通过定量的指标加以确定。院落界线的控制是从保持历史城（镇、村）区格局与肌理的角度提出的，因为历史城（镇、村）区的格局与肌理落实到具体的分析上即是院落与院落之间的关系。在实际的操作中，当建筑单体、院落界线有了量化的规定，开发商在进行项目建设时则不会轻易地将地上的非文物类历史建筑简单地拆除重建，因为拆建的成本代价可能比保留原建筑进行的改造的成本更高。

3.2 提高公众意识，扩展保护对象的内涵

遗产保护发展到今天，不再仅仅是技术管理层面的工作，也不再仅仅是鼓励公众积极参

与, 更关键的是提高公众对于遗产的理解。广泛的历史文化保护只能建立在同样广泛的对文化价值认同的基础上。以武庙开发项目来说, 地产商在拆除武庙建筑之前, 按照法律程序进行了公示, 甚至还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示。但公示的3个月中, 鲜有人提出疑议。即使最终武庙庑殿的拆除涉及到属于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两块石碑, 文物部门也仅派遣工作人员查看石碑是否受损, 而对整体历史环境的破坏则不加干涉。广大市民是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的主体, 若他们对于遗产保护的意识不够全面, 保护工作是很难推进的。因此, 当前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工作中一项刻不容缓的任务即是加强对城市居民历史文化意识的教育, 使他们认识到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不仅仅是保护法律规定的保护对象, 更多的是保护构成历史环境的非文物类历史建筑等历史要素。

3.3 谨慎对待地产商的介入

当地方政府有足够的力量引导并调控市场运作时, 市场机制介入历史文化遗产的保护, 并在法规制度和保护规划的指导下对历史建筑、历史文化街区进行保护更新和再开发利用的行为是值得鼓励的。然而对大多数的历史城、镇、村而言, 一方面它们市场的运作机制不够完善, 与遗产旅游关联的商业项目开发趋于过量; 另一方面地方的保护条例或保护规划尚在编制中, 政府的调控能力有限。因此, 历史城、镇、村在遗产保护中应谨慎对待地产商的介入, 尽量避免新的商业项目的开发。若地方政府目前没有足够的财力进行历史文化遗产的保护, 允许在一个更长的时间内进行逐步改善, 如政府花钱改造外部的基础设施, 居民自己掏钱改造内部, 采取小规模、渐进循环的模式保护修缮历史建筑, 使它们能够保持完好并正常使用。

4 结语

如果将文物保护单位这类优秀的法定保护对象与构成历史环境的大量的“非法定保护对象”的关系比作树干与树叶的关系, 那么大量的非法定保护对象就是树干, 法定保护对象则是树叶。很显然, 目前我国的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状况可以说是枝繁叶茂, 而主干空虚, 造

成这一现象的缘由很大程度归结于政府的不作为、公众对于保护对象的固化管理。将来的走势将会如何? 大理河呗古道·武庙会、桃园居、春秋园等项目已相继完工, 在中国的南北大地, 还会有更多的非文物类历史建筑被拆除而用于古城保护性开发吗?

(感谢上海同济大学邵甬教授、张松教授, 上海同济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胡力俊先生在本文写作中的指导)

参考文献

- [1] 朱光亚, 杨丽霞. 历史建筑保护管理的困惑与思考. 建筑学报, 2010(2): 18-22.
- [2] 李红艳. 对我国历史建筑保护与再生问题的思考. 华中建筑, 2008(4): 140-143.
- [3] 黄永贤, 屈寒飞. 广州历史建筑更新政策和管理模式探索. 热带建筑, 2009(9): 10-13.
- [4] 陶海燕. 探索历史建筑保护的原则和方法. 建筑, 2008(6): 95-98.
- [5] 王子荣. 大理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及其文物古迹的保护与利用. 大理文化, 2002, 5.
- [6] 大理县治稿. 大理: 大理市大理图书馆翻印, 1991, 3.
- [7] 云南省大理市人民政府. 大理市城市总体规划(1997-2015). 2001, 2.
- [8] 成都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大理市城市总体规划调整(2005-2020). 2005.
- [9] 陈文敏. 云南历史文化名城特色及保护对策研究. 规划师, 2004(10).
- [10] 王景慧. 保护历史街区的政策和方法. 上海城市管理职业学院学报, 2001(5).
- [11] 王景慧. 历史地段保护的概念和作法. 城市规划, 1998(3).
- [12] 王景慧. 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的层次. 规划师, 2002(6).
- [13] 伍江, 王林. 上海城市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制度概述. 时代建筑, 2006(2).
- [14] 张松. 上海城市遗产的保护策略. 城市规划, 2006(2).
- [15] 张松. 中国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的得与失. 中国文化遗产, 2004(3).
- [16] 肖建立. 保护的理性呼唤——中国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管理与法规政策研究[博士学位论文]. 同济大学, 2004.
-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2002.
- [18] 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范GB 50357-2005. 2005.
- [19]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524号.
- [20] 大理白族自治州风景名胜管理条例. 1993.
- [21] 大理白族自治州建筑体现地方风格实施办法. 2000.
- [22]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 2007.